贵州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学习交流
审批流程图

计划赴国（境）外高校/机构参加学位项目、交换生项目、短期交流项目、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等

自行联系学校并已获邀请函

填写《贵州大学学生赴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审查备案表》并提交至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及相关单位备案

学校发布相关项目选拔信息

填写《贵州大学学生赴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申请表》

各学院/单位根据选拔条件审查学生报名材料，报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（港澳台办公室）。国际处对报名材料进行审核并由贵州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工作领导小组对报名学生进行面试

根据面试结果拟定拟推荐名单并进行公示（5 个工作日）

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（港澳台办公室）向国（境）外友好学校推荐人选，获得对方学校的同意复函及邀请函

申请人填写《贵州大学学生赴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审查备案表》并提交至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及相关单位备案

申请人须做相关行前安全教育等培训，并将培训证明提交至国际交流与合作处

学生返校后两周内向所在学院（研究生培养单位）提交留学期间学习总结

参加国际会议

参会前提交申报材料：
1. 《贵州大学学生赴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申请表》
2. 《贵州大学学生赴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审查备案表》
3. 会议邀请函（中英文）
4. 会议议程

参会后提交总结材料：
1. 参加会议后应于会议结束后两周内提交个人总结，如会上作了发言需提供发言题目。
2. 参加会议后如需报账需提供英文发票及中文翻译件。